

# 关于扎赉特旗创源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废旧 电池回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扎环审字[2022]006号

扎赉特旗创源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你公司《扎赉特旗创源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废旧电池回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的请示收悉，批复如下：

一、扎赉特旗创源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废旧电池回收项目，项目位于：兴安盟扎赉特旗赉贝特工业园区，项目中心地理位置坐标：东经 122 度 54 分 43.41 秒，北纬 46 度 42 分 14.85 秒。项目利用现有闲置厂房进行改建。项目总投资为 40 万元，环保投资为 10 万元。建设单位：扎赉特旗创源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二、该项目符合国家有关产业政策，周围无重要的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水源保护区等需特殊保护的地区，不涉及文物、遗址等问题，选址基本合理，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生态保护及污染防治措施后，环境不利影响能够

得到缓解和控制，我局原则同意你单位按照报告表中所列项目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和环境保护措施进行建设。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 严格按照报告表中“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中所列的环境保护措施执行。

2. 严格按照报告表中“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技术规范、技术政策”执行并达标排放污染物。

3. 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污染防治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5. 运营期严格落实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1) 废气：贮存车间和破损区废气分别经各自管道经同一台引风机引入一台碱液吸收塔处理后，通过1根15米排气筒排放，废气需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的相关要求。(2) 废水：废旧铅酸蓄电池暂存库，进行地面防腐防渗漏改建，按照环评要求库房铅酸蓄电池存储区和事故应急池均按重点防渗区要求防渗。员工生活污水依托厂区内原有旱厕沤肥，定期由附近农民清掏。(3) 噪声：合理安排货物装卸和运输车辆进出的时间，尽量不安排货物装卸作业和运输车辆进出厂区；运输车辆经过敏感点时减速慢行，禁止鸣笛。噪声需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的相关要求。(4) 固废：项目产生的废吸附剂、废手套抹布、废过滤棉及除尘灰、废机油、泄露电解液等进行收集、暂存，统一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你单位应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建立完善的危废管理台帐，加强对危险废物的运输、贮存过程中的管理；办公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收集处置。

三、建设单位是本项目的环境风险责任主体，必须建立健全企业环境风险管理体系，制定突发性事故应急预案，采取有效的防范和应急措施，控制和避免事故发生。

四、加强与生态环境部门的联系，兴安盟生态环境局扎赉特旗分局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大队负责日常监督检查。

五、项目竣工后，要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的有关规定自主进行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经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生产，并在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平台 <http://114.251.10.205> 网站上备案。

兴安盟生态环境局扎赉特旗分局

2022年3月17日